

证券代码：430274 证券简称：重钢机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相关材料，我们认为：此次修订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丽芳、王殿禄、尚会永
2025年11月27日